

好消息

## 福音橋

壞消息：人的問題



在這圖里，人與神是分開的，可是開始的時候人與神有交通，神與亞當曾住在伊甸園中，後來因為亞當和夏娃都犯了罪，所以人與神分開了。聖經在羅馬書前三章教導，不管是出生於非基督徒家庭還是出生於基督徒家庭，我們都犯了罪。“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馬書3:23）。

人想靠自己建築很多“橋樑”，想用它們通往天國。為了去到天堂，人們最常使用的方法是想要自己的好行為。但是在聖潔的神的眼裡，我們的好行為好象骯髒的破布一樣（以賽亞書64: 6）。

很多人想靠高尚的道德到達神那裡，但是事實上沒有人可以完全按照自己的道德標準生活，更談不上上帝的道德標準。人甚至不能遵守神的基本法令“十大誡命”。問題在於人的心里詭詐（耶利米書 17: 9）。

依靠教育也不行。因為知識越多就增加我們的負罪感。上帝並不僅僅因為我們知道了真理就原諒我們的罪過。“原來在神面前，不是聽律法的為義，乃是行律法的稱義”（羅馬書2: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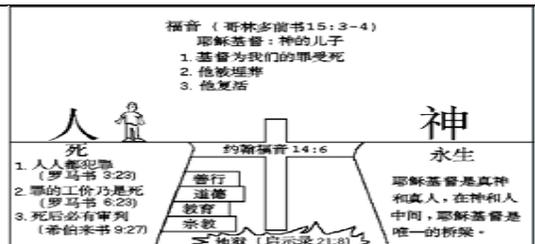
有人會說，“肯定宗教會拯救我們。”不，就算是宗教也不會將我們重新與活神和好。宗教是件好事，能提供好的忠告。它告訴我們什麼該做，什麼不該做。但是，無論佛教、道教、印度教、伊斯蘭教、猶太教、天主教、還是基督教都不能寬恕我們的罪并拯救我們的靈魂。僅僅只有上帝能夠赦免我們的罪拯救我們的靈魂。罪人不需要更多的宗教，只需要一位救主。

人不僅都有罪，而且罪的結果就是死亡。“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羅馬書6:23）。神創造人的目的不是讓人死，乃是要讓人與神交通。可惜亞當的罪，破壞了人與神的交通，人已繼承了死亡。

還有，聖經告訴我們“---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希伯來書9: 27）。神的審判必然來臨，這是無法逃避的，每個人在全能的神面前受審判，那些還沒有得到神赦免的人將被送到地獄去，這個地方是為魔鬼撒但和他的使者預備的（馬太福音25: 41）。

這是一幅可怕的圖畫！人無法憑自己的努力進入天堂，只有無助地等待著滅亡的降臨。人與神隔絕，又被自己所犯的罪指控，處死，罪---死亡---審判---地獄，人陷入絕望中（以弗所書2: 12）。

好消息：上帝的解決方法



但是，在這幅圖里我們可見神顯明他偉大的愛給我們提供了脫離苦海的路。在創造世界之前，神按照自己的方法設計了一條路，使他迷路的兒女能夠回到他的面前。只有一個人可以把神和世人連在一起，這個人是屬於神，也是屬於人的，如果他不是人就不能代表我們；如果他不是神，就不能拯救我們。

### 得救的應許

約翰福音5: 24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

約翰福音5: 24

### 得勝的應許

哥林多前書10: 13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

哥林多前書10: 13

### 赦免的應許

約翰一書1: 9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約翰一書1: 9

### 成就禱告的應許

約翰福音16: 24

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什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

約翰福音16: 24

## 初信基要 結業證明書

我已經讀完了“初信基要”，并曾在見證人面前準確無誤的背誦出“約翰福音5: 24”，內容章節一字不差，特將結業證明書填好寄上，請將下一課“約翰福音學習”寄到以下地址：

姓名：

見證人簽名：

月 日

詳細地址：

輔導員姓名：

詳細地址：

求。你或許曾祈求了好多次，特別是在有困難的時候，但是，身為一個信徒，你可以奉耶穌的名求，因為你是屬於他的。奉他的名求就是憑他的權柄和恩典求；就像天父應允耶穌的每一個禱告。當你奉耶穌的名求時，他也同樣的會應允你。

記住這個應許，應用它，並經歷禱告蒙應允的喜樂。

如果你有以上這四段確據的經文銘刻在你心版上，你就能藉此抵禦魔鬼主要的攻擊，不致墮入它的網羅，請將這本小冊隨身攜帶在衣袋里，這樣你就能利用一天中許多零碎的時間（例如等車、坐車、走路、喫飯前後、上床前等時間）把這幾節經文拿出來反復溫習背誦，直到純熟為止。

每逢朗誦一節經文的時候，要先說出它的書名章節；朗誦之後，還要把書名章節再說一遍。請你現在就開始用這方法背誦第一段經文：先說“約翰福音五章二十四節”，在朗誦經文內容“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最後再說“約翰福音五章二十四節”。這樣，你就能把書名章節和經文內容打成一片，將來要使用的時候，便不致于有記得經文忘了出處的煩惱。第一段經文背熟後，就可以用同樣的方法進行學習第二段經文，同時仍繼續溫習第一段，等到兩段都背熟後，再學習第三段，一直到第四段。請牢記，背誦工作的成功秘訣是：

**復習！復習！復習！**

當你讀完了“初信基要”，并曾在一個見證人面前，準確無誤的背誦出“約翰福音5：24”，內容章節一字不差，就請在這小冊末頁“結業證明書”上填明你的姓名地址和日期，請“見證人”簽名後，撕下貼足郵票寄回本校，我們當即將下一課“約翰福音學習”寄上。如果你確確實實照著上面所說明的步驟背誦了“初信基要”中的四節經文，并因此感到神的話藏在你心中之後所帶來的力量與福樂，你一定極愿意繼續進行這種背誦聖經的工作。我們萬分歡迎你繼續完成本校的“分題經文背誦課程”。

少年人用什麼  
潔淨他的行為呢？  
是要遵行你的話。  
我一心尋求了你，  
求你不要叫我  
偏離你的命令。  
我將你的話藏在心里，  
免得我得罪你。  
(詩篇119：9-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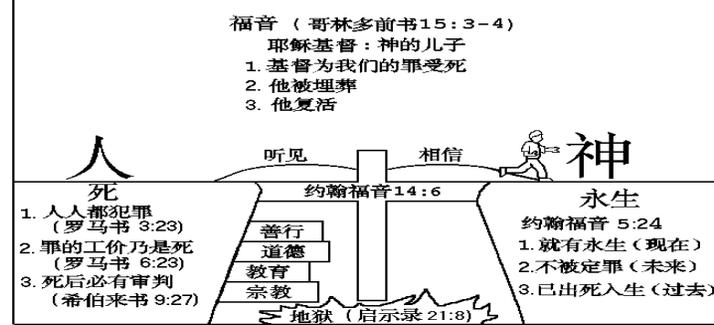
因此神差他的獨生子—耶穌基督—降臨到世上。他是瑪利亞的兒子，也是借著聖靈而生的神的兒子，他不是一部分是人而另一部分是神，他是真正的人，也是真正的神，在神學上，他被稱為“真神”和“真人”。只有他一個有資格救我們，他就是主耶穌基督。

耶穌行了許多奇妙的神蹟，但是他的神蹟並不能拯救我們。他教導了很多美妙的教學，但是依照耶穌的德育教誨行事並不能拯救我們。他醫治了很多人，但是身體的治療並不保證靈魂痊癒。現實就是 他一生所做的奇蹟並不能拯救我們。耶穌的生命證明瞭他是上帝的兒子，但是為了我們的拯救還需要再多一點。

為了我們的罪耶穌必須被釘死在十字架上。這是多麼的奇妙！在十字架上耶穌為我死，為你死，耶穌的十字架是一個由死到永生的橋。

耶穌不僅為我們的罪而死，而且他從墳墓復活，所以我們可以稱義（羅馬書4：25），并且可以永遠作為上帝的兒女而活著。這就是福音，是歷史的福音。“...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哥林多前書15：3，4）。

**結束：人的反應**



雖然耶穌為拯救所有人而死，可惜並非所有人都得救，原因何在？就是因為神不會勉強你去相信。你有選擇權；這個重大的選擇將會決定你永遠的命運。究竟怎樣才能得 拯救呢？

耶穌說：“--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約翰福音5：24）。現在你已聽到耶穌的話語，但你必須真的相信才獲得永生。

相信什麼呢？相信耶穌為你的罪過釘死在十字架上，埋葬了，又從死里復活過來，相信他真是神的兒子，並且接受他成為你個人的救主。當你這麼做，你就有永生了。將來你不會被神定罪或送到地獄里去，因為你以前，現在和將來所犯的罪都已通通被神赦免，是被耶穌在十字架上流的寶血所遮蓋，你實實在在可以出死入生。

耶穌說：“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啟示錄3：20）。耶穌在你心外叩門，愿意打開你的心門，邀請耶穌進來，就是信主。

現在你已經聽見了福音，該明白幾個具體的問題：

1. 你明白剛才所說的嗎？  
如果你還未弄清福音的基本事實，你就不會有信心的基礎。因為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馬書10：17）。
2. 你愿意相信嗎？  
人得救是因著信，但信與不信是由你的個人意志來作出選擇的。
3. 你愿意開聲禱告求基督進入你的心嗎？  
因為“凡求告主名的人就必得救”（羅馬書10：13）。
  - 要得救必須敞開心懷，
  - 必須心情激動，
  - 必須改變心志。

請用你自己的話語，作類似以下的禱告吧：“親愛在天上的父，我承認我是一個罪人，應當接受你的審判和定罪。但我相信你愛我，並且曾差遣耶穌來為我的罪而死在十字架上。現在懇求耶穌進入我的心里。赦免我的罪，并賜給我永遠的生命。阿們。”

## 初信基要

耶穌基督說：“看啊，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人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啟示錄3：20）。配合著這個奇妙的真理，聖經中又說：“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翰福音1：12）。

我們相信，就你自己現在所清楚知道的，你已經接受了**耶穌基督—神的兒子—**作你個人的救主。倘若是這樣，那麼按照上面所引的兩節經文，你已經成為神的兒女，耶穌基督已經住在你裡面了。

許多人犯了一個錯誤，就是拿他們自己的感覺來測量他們的得救是否可靠。這是一個可悲的錯誤，是千萬不可犯的。當相信神，信靠他的話語：“**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約翰一書5：13）。

你已經成為神的兒女了。你是一個屬靈的嬰孩，誕生在神的家中。在你的生命中，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階段。魔鬼是你靈魂的敵人，它趁你屬靈生命尚幼的時候，會用各種詭計來誘惑攻擊你。所以我們愿意在此提供四點簡單易曉的真理，使你明白真理以後，能有力量抵擋魔鬼的攻擊。

在彼得前書2：2你讀到：“**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還有使徒行傳20：32：“**如今我把你們交託神和他恩惠的道。這道能建立你們...**”。神的話現在已成為你的糧食，能建立你的屬靈生命。請你先找一本約翰福音詳細讀過，再詳細讀完全部新約聖經。

現在我們要更具體一點談到如何領受神的話語，來供應你生命中的需要。詩篇119：9說：“**少年人用什麼潔淨他的行為呢？是要遵行你的話**”。然後寫詩篇的人接著向神說：“**我將你的話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十一節）。所以我們愿意勉勵你將神的話藏在心里—背誦神的話。在這本小冊子里，我們預備了幾節經文，來幫助你開始這項背誦聖經的工作。

除了你靈命所需的糧食之外，我們再來看一看你所要對付的這個危險的新敵人是怎樣的。

在你還沒有信耶穌得救以前，你世界上最惹它憤怒的一個行動；它看見你離開了它，加入信靠真神兒子之人的陣營中。它知道你現在已經不屬於它，而屬於那位在十字架上流血作贖價將你買來歸他自己的耶穌基督。所以無疑的，它必會設法困擾你。它的攻擊可能有許多方式，但我們愿意在這裡談到幾種最常見的方式，並幫助你明白怎樣有效地抵抗它。在這裡，我們要給你四節經文，以供你準備抵擋魔鬼初期的攻擊。請背誦這四節經文。

### （一）得救的應許

魔鬼向你進攻的第一步，常是叫你疑惑神在你心中所作成的工作。雖然你耳朵未必聽見它的聲音，它卻在你心里低聲說：“你絕不至於認為你只相信接受了耶穌基督就已經得救了吧！當然是沒有這麼簡單的！沒有這麼容易就能除罪重生，進入天堂！”

你要怎樣回答呢？要抵擋這樣的攻擊，唯一的希望是求助於神的話語。最要緊的是看神對這件事是怎樣說的。所以我們選了約翰福音5：24作為我們的第一段背誦經文，稱為“得救的應許”。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

請用這段經文來消除魔鬼低聲在你心中所放下的疑惑和恐懼，並使你確實知道你之所以能得救，乃是因為神曾應許說，凡信靠耶穌基督的人都必得救。你的得救，是單單憑著神的話語，不是憑著“感覺”，也不是憑著你是個好人或有什麼好行為。

請留心注意耶穌基督在這段經文中明明說，如果你聽見了這福音又信靠了神和他所差來的救主耶穌，你就已經出死入生—現在已經得救，已經有了永遠的生命。你將來絕不至於被定罪進入地獄，就是神為魔鬼和它的使者以及一切不肯信靠耶穌基督的人所預備的地方。請背誦這段經文來消除你心中一切的疑惑和恐懼，撲滅魔鬼向你射出的火箭（以弗所書6：16）。

### （二）得勝的應許

魔鬼第二步的攻擊也許是這樣，它會在你心中深處低聲說：“你有生命了，不錯；可是你是個軟弱的人，尤其是在這一件事上，或是那一件事上...”。

它會叫你想起過去多年來纏繞你的一件罪；它會指著一個你心中十分明白的弱點，對你說：“你是軟弱的，你無法在這一件事試探上站立得住。也許你能抵擋別的試探，但不能抵擋這一件。”

你要怎樣回答它呢？你想要跟它辯論，提出你自己的理由嗎？你是急想要征求別人的意見，還是愿意依靠那永不改變的聖言呢？我們的第二段背誦經文—哥林多前書10：13—就是特別選來應付魔鬼這種攻擊的。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

這是“得勝的應許”。神應許你能得勝。你既是神的兒女，勝利就是屬於你的，你若相信這話，就必看見在人所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在你一生中也許有一些多年來的惡習慣像鎖鏈是地網綁著你。當你看見這些鎖鏈藉著神的大能一下子完全由你身上除去的時候，你必感到又驚又喜。請背誦這節經文，把它銘刻在你的心版上。

### （三）赦免的應許

現在我們來看魔鬼的第三步攻擊。雖然你在凡事上有得勝的權利，但你還是很可能在某些事上失敗。罪也許忽然得著機會抓住你。立刻你的仇敵就要來說：“看！你又犯罪了。你豈不是已經自認為是一個基督徒了嗎？基督徒是不做那種事的！”

然而，神在他的話語中還是預備了恩典，來供應他兒女們失敗時的需要。所以第三節經文是說到“赦免的應許”：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翰一書1：9）。

這裡，神不但應許要赦免我們，還應許要洗淨我們。神所預備的恩典，真是何等丰盛！

### （四）成就禱告的應許

魔鬼的另一個攻擊就是叫你懷疑禱告的功效。他會輕聲對你說：“你別以為神真的關心你。他距離你這麼遠，他要關心比你更重要的事情。當然，不要以為你會聽你的禱告，更說不上應允了！”

但是，耶穌基督是你的救主；通過他，你有和天父直接交談的特權。神要你藉著基督而滿有信心的人來到他面前，向他傾訴一切事情（腓立比書4：6，希伯來書4：14-16），他很關懷你並要滿足你的要求。

**“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什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翰福音16：24）

這就是“成就禱告的應許”。這節經文，是耶穌在受難前對他的門徒所說的話。他並沒有說他們在禱告中從來沒有祈求什麼，而是說他們從來沒有奉他的名